

永浅 12 井沙溪庙组试采地面工程

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及调试时间信息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有关规定，永浅 12 井沙溪庙组试采地面工程环境保护设施已建设完成，现将建设信息予以公示。

一、项目名称：永浅 12 井沙溪庙组试采地面工程

二、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致密油气勘探开发项目部

三、建设地点：成都市金堂县高板街道石龙社区

四、公示内容：

（一）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23 日

（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起止日期：2025 年 10 月 23 日-2026 年 3 月 16 日

对于我单位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公众可通过电话向单位的联系人提出意见。

联系人：包老师

联系方式：028-8601709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
致密油气勘探开发项目部

